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谭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1. 谭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武汉土产进出口公司业务员、武汉味全食品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长、深圳天音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大区人力资源经理、江西济民可信医药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监、江西青峰医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总监、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2. 谭畅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谭畅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

4. 谭畅先生不具有下列情形：

（一）《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

(四)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五)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谭畅先生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

备查文件：

-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